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秋綺
電話：(03)542-7974#106
傳真：(03)542-7958
電子信箱：0463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142941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修正本市辦理112年度特殊教育學生美術比賽暨得獎作品
美展作品「送、領件地點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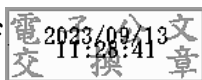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府112年6月8日府教特字第1120090770號函諒達。
- 二、修正送、領件地點：
 - (一)作品送件時間為：9/21(星期四)至9/22(星期五)上午9:00至12:00，下午13:00至15:00。
 - (二)作品領件時間為：11/16(星期四)上午9:00至12:00，下午13:00至15:00。
 - (三)送件、領件地點修正為：本市朝山國小3樓美術教室(連同所有核章後作品清冊紙本二份、光碟二份)。
 - (四)名冊電子檔請於9/19(星期二)中午前寄至：
cspst03@apps.csps.hc.edu.tw朝山國小教務處輔導組張老師，並請來電(03)5374304#211確認。
- 三、請各校填寫 112年度特教美術比賽「送件領件調查表」回傳：<https://reurl.cc/DovybQ>，並請準時依前揭選擇時段



送件，勿隨意更改，以免造成承辦學校行政作業之困擾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各私立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